

# 攀枝花市环境保护局

攀环函〔2017〕369号

## 攀枝花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攀钢集团有限公司海绵铁分公司 清洁生产审核验收意见的函

攀钢集团有限公司海绵铁分公司：

根据你公司申请清洁生产审核验收请示，我局于2017年10月20日组织清洁生产审核专家对你公司进行审核验收。

根据验收情况，提出以下意见：

一、你公司按照本轮清洁生产计划完成了清洁生产审核

计划规定的年度减排方案，同意通过验收。

二、你公司投入了41.5万元实施本轮清洁生产，年SO<sub>2</sub>、Cl<sub>2</sub>、HCl分别为2.11吨、38.33吨、15.76吨；在

清洁生产审核期间，你公司共投入清洁生产专项资金3200万元，

用于清洁生产审核及清洁生产实施项目。你公司清洁生产审核报告符合《清洁生产审核办法》关于清洁生产审核报告编制要求。





## 清洁生产审核验收意见

攀钢集团有限公司钒钛分公司是四川省清洁生产审核重点企业，2017年10月27日，攀枝花市环保局、市环保局钒钛园区分局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（人员名单见附件）对该企业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工作情况进行现场验收。验收过程、验收意见、验收结论详见附件。现将验收结论如下：

### 一、持续清洁生产工作的组织实施情况

#### 1、时序：2014年—2016年

攀钢集团有限公司钒钛分公司于2014年12月20日启动清洁生产审核工作，由钒钛分公司副经理担任清洁生产领导小组组长，组织协调和管理全厂清洁生产审核日常工作，并下设了清洁生产审核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具体负责全厂清洁生产审核日常工作。

#### 二、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实施情况

攀钢集团有限公司钒钛分公司清洁生产审核工作按照《清洁生产审核办法》的要求，分四个阶段实施。第一阶段为预审核，第二阶段为审核，第三阶段为方案实施，第四阶段为持续清洁生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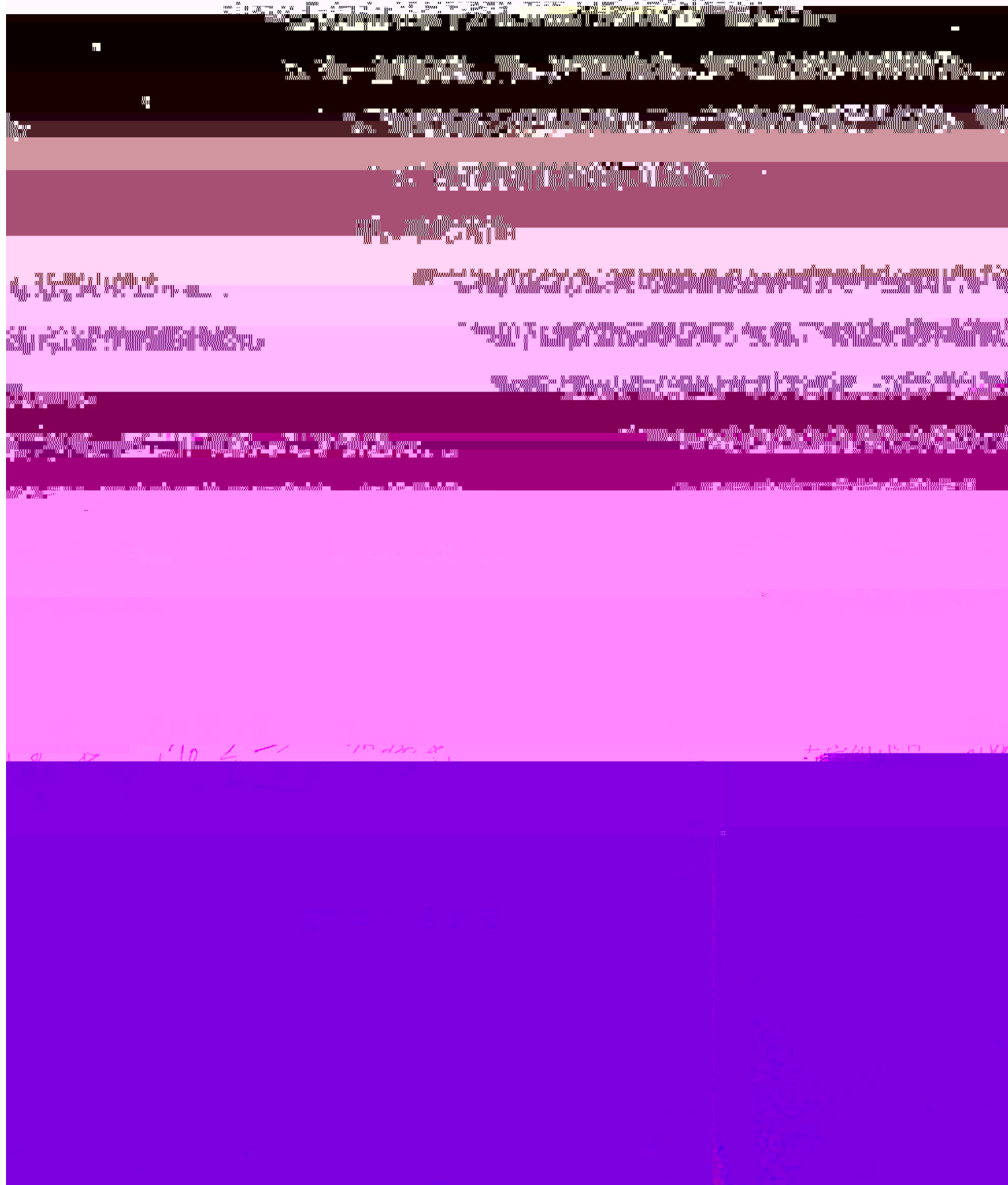
攀钢集团有限公司钒钛分公司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实施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预审核阶段：2014年12月20日至2015年1月15日。主要工作包括：成立清洁生产领导小组，制定清洁生产审核实施方案，开展清洁生产培训，进行清洁生产现状调查等。

（二）审核阶段：2015年1月16日至2015年3月31日。主要工作包括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，进行清洁生产审核报告编制等。



#### 4、提高了环境设施运行稳定性，降低了环境风险





# 验收记录表

四川省重点工业企业清洁生产审核验收

四川省重点工业企业清洁生产审核验收



验收日期：2017年6月

验收日期

验收日期

2017年6月

